

2010年陕西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公告-公务员-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8/2021_2022_2010_E5_B9_B4_E9_99_95_c26_648271.htm 根据原国家人事部《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暂行规定》（人事部令〔2005〕第6号）和原省人事厅《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办法》（陕人发〔2006〕10号）精神，经研究决定，对2010年省直事业单位需要补充的工作人员面向社会公开招聘。现将招聘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招聘名额 2010年陕西省直事业单位统一公开招聘工作人员713名，其中管理岗位50名，专业技术岗位663名。具体招聘单位和岗位见附表。二、招聘对象和条件（一）招聘对象 2010年毕业的大中专学生、往届未就业的大中专毕业生及符合岗位要求的其他人员。招聘岗位所需的具体资格条件按附表岗位要求确定。（二）应聘人员基本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 2、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3、具有招聘岗位所需的专业知识、文化程度和业务能力； 4、适应岗位要求的身体条件； 5、18周岁以上、35周岁以下（1974年4月17日至1992年4月17日期间出生）。招聘岗位有具体年龄要求的，以岗位要求为准； 6、具备岗位所需要的其他条件。三、方法步骤 本次公开招聘工作，按照公布招聘岗位和所需资格条件、报名与资格审查、笔试（公共科目考试和专业科目考试）、面试、体检、考察、办理聘用手续等方法步骤实施。（一）公布招聘岗位和资格条件 在陕西省人民政府门户网（www.shaanxi.gov.cn）、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www.shaanxihrss.gov.cn）、陕西人事考试网（www.sxrsk.com）、中国西安人才网

(www.xajob.com) 等网站上统一发布公告。对招聘岗位的专业、学历学位、资格条件等信息需要咨询时，请直接与招聘单位主管部门联系，咨询电话可以通过上述网站查询。

(二) 报名与资格初审 本次招聘采取网上报名和资格初审。不设现场报名。

- 1、报名时间：2010年4月17日8时4月21日18时。
- 2、报名网站：陕西人事考试网 (www.sxrsks.cn)
- 3、网上报名和资格初审：应聘人员直接登陆公布的报名网站，如实填写本人信息，由各主管部门按公布的资格条件在应聘人员提交报名信息后48小时内进行网上资格初审，审查通过后的信息不得变更。如应聘人员所填信息与本人真实信息不符，后果由应聘人员自负。凡弄虚作假的，一经查实，即取消考试及聘用资格。应聘人员只能选择一个单位中的一个岗位进行报名，不能用新、旧两个身份证号同时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网上报名具体操作办法按照网上公布的《2010年陕西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考试网上报名实施办法》进行。网上资格审查时间为4月17日8时4月23日18时。
- 4、考试收费标准参照省物价局、省财政厅《关于录用机关工作人员和国家公务员收费等有关问题的通知》(陕价费调发[2001]89号) 批准的每人每科50元标准收取。公共科目考试费50元，应聘人员在网上审核通过后网上支付。专业科目考试费50元，由各用人单位主管部门向取得专业考试资格的应聘人员收取。享受国家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城镇家庭和农村特困家庭的应聘人员免交考试费，具体确认办法见网上报名实施办法。
- 5、网上交费和下载准考证：资格审查通过的应聘人员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登陆公布的报名网站，进行网上交费，缴费时间为4月17日9时4月24日18时。未在规定时间内

内进行网上交费的，视为自行放弃报名。5月17日9时-5月21日18时请缴费考生从报名网站自行下载打印准考证。打印过程中遇到问题，请与陕西人事考试中心技术支持联系解决。

6、岗位开考比例：根据《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办法》规定，报考同一岗位的要形成竞争，招聘人数与应聘人数之比一般不能低于1:5比例，达不到这一比例的，除特殊行业以及急需引进的人才外，原则上取消该岗位的招聘计划或进行专业调整，不再进行补报。取消岗位且未进行专业调整的，由陕西人事考试中心负责退还报名费。（三）考试考察

1、笔试。包括公共科目考试和专业科目考试。公共科目考试时间为：2010年5月23日（具体地点及时间安排，详见准考证）。应聘人员应按照准考证上规定的时间、地点按时参加考试。公共科目考试范围为：马克思主义哲学原理、毛泽东思想概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事业单位概况、职业道德、法学、公文与论文写作、科技常识和环境保护、文史知识、陕西省情知识等方面的内容。参考教材为：《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专用教材公共基础知识

（2010年版）》（西北大学出版社出版）。（西安市长安中路239号通瑞大厦351室（长安立交东南角）经济日报出版社陕西图书发行部有售，联系电话：029-81856780 82111044

85224971）。本次统一组织的公开招聘考试，招聘机构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单位和个人举办辅导培训班。6月上旬，公布公共科目考试成绩。公共科目笔试成绩及合格人员名单可登陆陕西省人民政府门户网（www.shaanxi.gov.cn）、陕西人事考试网（www.sxrsk.com）查询。公共科目考试合格人员应及时与报考单位主管部门联系咨询资格审查有关事宜。根据

应聘人员公共科目考试成绩，按照公布招聘岗位计划数的1:5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专业科目考试应聘人员。参加资格审查时，应届毕业生须持身份证、学生证、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和岗位所需的相关证件；往届毕业生须持本人身份证、毕业证和岗位所需的相关证件在事业单位主管部门指定的时间、地点统一接受资格审查，对于审查不合格的应聘人员予以取消专业科目考试资格，并按照公共科目考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进行递补。公共科目考试成绩只作为取得专业科目考试的资格。专业科目考试和面试定于6月8日-6月28日进行。专业科目考试的具体时间、地点将在陕西省人民政府门户网站(www.shaanxi.gov.cn)、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网(www.shaanxihrss.gov.cn)、陕西人事考试网(www.sxrsk.com)、中国西安人才网(www.xajob.com)上公布。专业科目考试结束后，根据应聘人员专业科目考试成绩，按照公布招聘计划数的1:3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面试人员。专业科目考试成绩只作为取得面试的资格。

2、面试：面试的具体时间、地点由事业单位主管部门负责通知专业科目考试合格的应聘人员。面试结束后，根据应聘人员面试成绩，按照公布招聘岗位计划数的1:1比例，从高分到低分确定参加体检人员。

3、体检：由事业单位主管部门组织实施，具体的时间、地点由事业单位主管部门负责通知参加体检的应聘人员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体检标准除行业有特殊要求外，参照《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执行。

4、考察：由事业单位主管部门会同事业单位负责组织对体检合格的应聘人员进行考察。着重考察应聘人员的思想政治素质、能力素质、遵纪守法情况、道德品质修养以及需要回避的

情况等。对体检、考察不合格的，不得聘用。空缺的名额经主管部门同意归口报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按成绩排名顺序依次递补。专业科目考试合格人员名单、面试人员名单、面试成绩、体检和考察人员名单、拟聘用人员名单等由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归口报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在省政府门户网站上公布，事业单位主管部门负责在本部门网站、一定媒体或场所予以公示。

（四）聘用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在7月5日前将拟聘用人员名单报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审批，由省委组织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统一公布聘用人员名单，并下发统一印制的《陕西省事业单位招聘工作人员通知书》。新聘用人员凭招聘通知书，办理人事、工资、户籍迁移等有关手续。新聘用人员享受本单位现有职工同等待遇。用人单位应按有关规定及时与新聘用人员签订聘用合同，确立人事关系，并协助办理有关手续，不得以任何理由推托或拒绝办理。新聘用人员因个人原因产生的纠纷或其它与聘用无关的事项，由本人负责。新聘用人员实行试用期制度，试用期限按《陕西省事业单位聘用合同管理暂行办法》规定执行。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的予以正式聘用，不合格的，取消其聘用资格。政策咨询电话：85589535、87294487；报名咨询电话：各招聘职位后所留电话；技术咨询电话：87457489、87441673。附：2010年省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计划一览表中共陕西省委组织部 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 一 年四月十二日 特别提示：1.应聘人员网上报名时必须提交准确、畅通的联系电话，并建议关注考试的相关公告以及各主管部门网站，以防止错过相关考试时间安排。2.本

次公共科目考试只指定百考试题100test网及参考教材。不举办也不委托任何机构举办考试辅导培训班。目前社会上出现的假借陕西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考试命题组、专门培训机构等名义举办的任何辅导班、辅导网站或发行的出版物、上网卡等，均与本次公开招聘组织者无关。敬请广大报考者提高警惕，切勿上当受骗。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